

证券代码：300235

证券简称：方直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4

##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由 4.48 元/股调整为 4.43 元/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拟授予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广东五维律师事务所就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二）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 OA 发布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将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6 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以通过电话及当面反馈等方式向公司监事会进行反馈，监事会将充分听取公示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及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结合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5月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29）

（三）202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等相关公告。

（四）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由4.48元/股调整为4.43元/股。广东五维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监事会对本次授予价格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 二、授予价格调整原因和调整方法

### （一）调整原因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于2024年5月10日实施完毕。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51,746,635股剔除已回购股份988,900股后的250,757,735股为基数，向可参与权益分派的股东每10股派0.501971元人民币现金。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将根据本激励计划予以相应的调整。

### （二）调整方法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派息事项时，调整方法为：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

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根据调整方法计算可得：本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P=4.48$  元/股- $0.050197$  元/股= $4.43$  元/股。

综上，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4.48 元/股调整为 4.43 元/股，本次授予价格调整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本次授予价格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

### 四、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由 4.48 元/股调整为 4.43 元/股。

###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广东五维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及授予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授予价格调整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授予的授予日、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均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授予条件已经满足。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合法、有效。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履行了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应当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尚需根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事宜。

###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广东五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及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